

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官发改审批〔2020〕66号

签发：胡纲

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昆明市官渡区广福路3座人行天桥市容 环境整治提升工程(2019至2020年)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昆明市官渡区城市管理局：

你局报来《关于审批昆明市官渡区广福路3座人行天桥市容环境整治提升工程（2019至2020年）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》（官城管请〔2020〕99号）及相关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建设必要性

按照官渡区2020年市容环境整治提升要求，广福路世纪城、官渡古镇、新亚洲体育城3座人行天桥需结合周边景观特色、自贸区元素等进行一桥一景整治提升。通过项目实

施，对广福路上人行天桥主道桥墩移位处理，可消除广福路人行天桥桥墩设置在主干道带来的行车安全隐患，确保人民群众安全出行。因此，实施该项目是必要的。

二、项目名称

昆明市官渡区广福路 3 座人行天桥市容环境整治提升工程（2019 年至 2020 年）

项目代码：2020-530111-92-01-001739

三、项目地点

昆明市官渡区广福路

四、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

本项目对广福路世纪城、官渡古镇、新亚洲体育城等三座人行天桥原位进行提升改造。主要建设内容包括：新建电梯 6 部，拆除重建天桥人行坡道 12 处，对桥面、桥墩及相关附属设施进行统一提升改造。

五、项目总投资

项目估算总投资 7565.28 万元，工程建安费 5816.95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 1187.94 万元，预备费 560.39 万元。资金来源为区财政统筹安排。

六、其它

（一）项目建设必须按照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行业标准、基本建设程序等相关规定进行，须依法依规完成相关审批手续，手续齐备后方可开工建设；

（二）严格实行法人责任制、招标投标制、合同制及工程监理制，认真选择设计、监理单位，加强工程管理，确保

工程质量；

（三）严格按照国家、省、市有关标准取费，资金使用必须按照国家、省、市有关规定执行；

（四）按照省、市、区相关文件精神，资金未落实前不得开工建设。

此复

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0年9月24日



抄送：区政府办公室、区自然资源局、区生态环境分局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区政务服务管理局、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区财政局、区审计局、区统计局、小板桥街道、官渡街道、矣六街道。

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0年9月24日印